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7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一致推选董事魏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魏强(召集人)、何熙琼、易明权;

2、审计委员会:何熙琼(召集人)、何云、王军;

3、提名委员会:刘光强(召集人)、何熙琼、魏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何云(召集人)、魏强、刘光强。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魏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魏强先生提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易明权先生、王礼节先生、陈敬先生、漆光聪先生、易津禾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魏强先生提议,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礼节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魏强先生提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易津禾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易津禾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易津禾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8-85590402

传真:028-85590400

电子邮箱:investor@gxwin.cn

通讯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楼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秘书易津禾女士提议,董事会拟聘任马际超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马际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马际超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8-85590402

传真:028-85590400

电子邮箱:investor@gxwin.cn

通讯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楼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三、备查文件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广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一致推选监事刘广志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三、备查文件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9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职工代表监事选举情况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刘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时限和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代表职工行使监督权。

刘利先生将与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二、备查文件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刘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刘利简历: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2 月生,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担任成都瑞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担任四川汉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07 年 7 月到 2009 年 2 月担任成都银猪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09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通用装备保障技术事业部部门经理、研究二部部门经理,并于 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刘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联关系。刘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刘利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0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 4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聘任了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魏强(董事长)、易明权、王礼节、王军;

独立董事:何云、何熙琼、刘光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比例不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魏强(召集人)、何熙琼、易明权;

2、审计委员会:何熙琼(召集人)、何云、王军;

3、提名委员会:刘光强(召集人)、何熙琼、魏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何云(召集人)、魏强、刘光强。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二、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成员如下:

非职工代表监事:刘广志(监事会主席)、周轶

职工代表监事:刘柯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总经理:魏强;

副总经理:易明权、王礼节、陈敬、漆光聪、易津禾;

财务总监:王礼节;

董事会秘书:易津禾;

证券事务代表:马际超。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上述人员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易津禾女士、证券事务代表马际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8-85590402

传真:028-85590400

电子邮箱:investor@gxwin.cn

通讯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楼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三、备查文件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6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9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99 号 5 栋 1 单元 14 层公司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强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3、出席 / 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1.01.选举魏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魏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易明权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股。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易明权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王礼节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股。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王礼节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王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股。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王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2.01.何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何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何熙琼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何熙琼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刘光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刘光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3.01.选举刘广志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刘广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选举周轶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52,40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12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9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0%。

周轶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接受公司的委托,指派张小龙律师、牛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认为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6 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78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26 日

(五)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9 日(星期一)14:30 开始

(六)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 —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

(八)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办法: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上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如果股东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果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网络有效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而导致的对该股东的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个人承担。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对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九)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9 月 26 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子公司重整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子公司重整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9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及手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 ---16: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5232 2517 传真:0731---8882 0602

联系人:师茜、谭波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

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1,投票简称:步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9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 / 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子公司重整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			

注: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单位须加盖公司公章。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77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

由于消费复苏缓慢、传统零售行业转型,以及重资产投入较大等原因,公司遭遇阶段性流动资金紧张,面临的偿债及经营压力较大,子公司亦不同程度陷入债务和经营困难。

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经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启动预重整,湘潭新天地步步高商业有限公司、湘潭华隆步步高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四川步步高商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步步高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等 4 家全资子公司为同步化解经营危机和债务风险,最大程度保全公司运营价值,同时充分保障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拟自行向相关法院提出重整申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具体组织实施对上述全资子公司的重整相关事项。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子公司重整相关事宜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整体化解公司风险,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如公司下属其他子公司有需要一并进行重整且其自行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该等子公司重整相关事项。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董事会拟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范围,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具体办理子公司重整相关事宜。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9 月 16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